

关于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第 3—9 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2〕2-323号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贝通信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22年3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中贝通信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中贝通信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中贝通信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中贝通信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中贝通信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中贝通信公司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22年3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391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8,444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85元，共计募集资金66,285.4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657.66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62,627.74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1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541.2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1,086.5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2-19号）。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初始存放金额 | 2022年3月31日余额 | 备注 |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营业部 | 127902468910838 | 36,871.88 | 211.86 |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 8111501013300523770 | 5,540.64 | 5,142.48 | |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营业部 | 5210000010120100156478 | 3,253.47 | 154.61 | |

| | | | | |
|------------------------|-------------------|-----------|----------|---------|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武汉汉口支行 | 77570188000345522 | | | |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武汉汉口支行 | 77570188000303333 | 16,961.75 | | 已注 销 |
| 合 计 | | 62,627.74 | 5,508.95 | |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 总部及分支机构服务机构建设项目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该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时，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4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该决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由于宏观经济及外部市场环境、行业发展态势、客户需求及公司实际业务发展情况均发生了较大变化，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服务机构网络建设，实现辐射全国的战略布局，更好地服务于公司主要客户，满足市场需求，同时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总部及分支机构服务机构建设项目”的部分投资方案进行调整。“总部及分支机构服务机构建设项目”原计划投资预算为 37,755.20 万元，公司承诺使用募集资金 35,330.67 万元，调整后，“总部及分支机构服务机构建设项目”承诺使用募集资金 14,223.17 万元，变更结余的募集资金 21,107.5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对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情况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进行了信息披露。

(二)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及研发与培训中心项目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该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及“研发与培训中心项目”需依托总部办公楼建设完成，受“总部及分支机构服务机构建设项目”变更部分实施地点及方式、总部大楼建设进度等因素影响，“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及“研发与培训中心项目”的实施地点及预订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也相应进行了调整。实施地点均由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路 20 号变更为武汉市江汉区江兴路 6 号，“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的预定达到可

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9 年 11 月延期至 2021 年 11 月，“研发与培训中心项目”的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0 年 11 月延期至 2021 年 11 月。公司对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的情况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进行了信息披露。

2021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2020 年年初以来，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总部及分支机构服务机构建设项目进展减缓，经公司审慎考虑，拟将募投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21 年 11 月调整至 2023 年 5 月，包括公司总部大楼及依托公司总部办公大楼建设的“研发与培训中心项目”及“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公司对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情况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进行了信息披露。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无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总部及分支机构服务机构建设项目主要保证总部以及分支机构服务机构建设的正常运营，以及配套相关项目的流动资金需求。该项目建设期为三年，因尚在建设期，故无法计算效益。

2. 研发与培训中心项目以及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尚未完成。项目的实施将提升公司产品与服务的技术含量，提高公司提供服务的能力，优化收入结构。公司通过研发中心项目的建设，将改善研发环境、完善研发架构，吸引一批专业的技术人才，培养出一支高素质的研发团队。培训中心项目的建设将提升公司员工的专业能力和职业水平，促使公司形成稳定的人

才梯队。该项目效益无法单独核算。

3. 补充流动资金系与日常资金一起投入公司日常运营，该项目效益无法单独核算。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 (含 20%) 以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 以上的情况。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公司无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情况具体如下：

2019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或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已经分别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019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或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已经分别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或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已经分别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021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

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或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已经分别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019 年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收益 835.53 万元，2020 年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收益 336.05 万元，2021 年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收益 197.82 万元，2022 年 1-3 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收益 36.42 万元。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5,800.00 万元，其中，期限最短为 7 天，最长为 91 天，同时包括不定期赎回。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余额为 11,308.95 万元（包括银行手续费、存款利息收入以及理财产品利息收入等的净额 1,940.35 万元及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 5,800.00 万元），未使用金额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18.51%。

十、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61,086.53 |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51,717.93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21,107.50 |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34.55% | | 2018 年：19,692.51 | | | | | |
| | | 2019 年：9,238.51 | | | | | |
| | | 2020 年：19,420.01 | | | | | |
| | | 2021 年：2,186.97 | | | | | |
| | | 2022 年 1-3 月：1,179.93 | | | | | |
| 投资项目 | |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 | |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
| 序号 | 承诺投资项目 | 实际投资项目 |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 |
| 1 | 总部及分支机构服务项目 | 总部及分支机构建设项目 | 35,330.67 | 14,223.17 | 12,275.72 | 1,947.45 | 2023 年 5 月 |
| 2 | 研发与培训中心项目 | 研发与培训中心项目 | 5,540.64 | 5,540.64 | 927.66 | 4,612.98 | 2023 年 5 月 |
| 3 |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 3,253.47 | 3,253.47 | 389.81 | 2,863.66 | 2023 年 5 月 |
| 4 | 补充流动资金 | 补充流动资金 | 16,961.75 | 38,069.25 | 38,124.74 | -55.49 | 不适用 |
| 合计 | | | 61,086.53 | 61,086.53 | 51,717.93 | 9,368.60 | |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 承诺效益 |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 | | | 截止日 累计实现 效益 |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
|----|---------------------|--------------------|------|------------|--------|--------|--------------|-------------------|--------------|
| | | | | 2019 年 | 2020 年 | 2021 年 | 2022 年 1-3 月 | | |
| 1 | 总部及分支机构服务 机构建设项目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2 | 研发与培训中心项目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3 |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4 | 补充流动资金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1年07月18日至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

年3

月1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6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0766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19年12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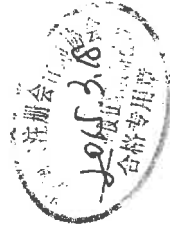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李剑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0-03-07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30111197003070431
Identity card No. _____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3010002001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88年12月04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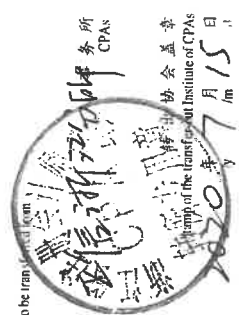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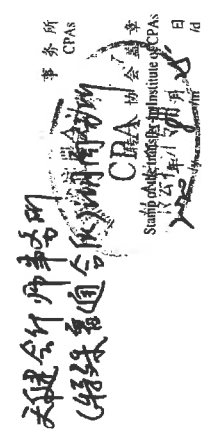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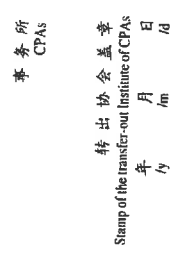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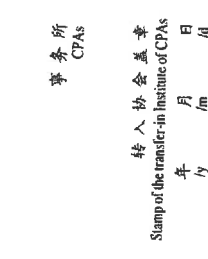
姓名 邓戒刚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4-02-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522198402284512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m
日 /d